

2023年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通用9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一

项目部

20xx年 10 月 21 日

甲方(供方)： 温州市天湖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需方)： 浙江泰舜建设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因乙方施工生产需要，同意由甲方供应乙方七都老涂三产安置房项目部钢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资源、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物资的概况、数量、单价及合同额：

二、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及风险承担：

1. 交(提货)货时间：以乙方提前3天书面通知甲方为准，甲方按乙方通知的时间与数量规格直接送到乙方工地。 2. 交货地点： 七都老涂村 3. 交货方式：材料供货合同甲方交货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乙方指定的地点。 4. 本合同所签定的货物由甲方送至乙方指定 交货地点，经乙方验收合格，由乙方收货人清点数量及验收质量后在送货单上签收，双方凭此签收单结算。 三、运输费用承担：

1. 货物的运输及运输费用由 乙方(每吨30元) 承担。 2. 上车人力及机械费用由 甲方 承担，运输途中人力及机械费用

由甲方承担，下车人力的吊捆由甲方负责，机械吊装由乙方负责。

四、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甲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标准代号、标准编号及标准名称为(gb/1499-1998□20xx)□

2. 甲方供货时还应该提供如下货物质量证明文件：产品相应的质量保证书。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 乙方按第四条约定标准和本项目监理共同取样送实验室检测，以检测报告质量评定为准对货物的质量进行验收，先检测后使用。

2. 乙方经验收对甲方货物质量有异议时，可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三天内随时以口头、电传或书面方式向甲方提出，并可对有质量问题的货物做出退货。

4. 其他约定：线材按实际过磅数为准，作为结算依据。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1. 结算方式：按照当月发布的《温州市工程造价信息》内的市场供应价外加30运费结算。

2. 结算期限：甲方整理当月的送货单，于次月的1-2日在乙方办公室办理结算，乙方于10日前全额支付甲方：结算后甲方需提供正式的税务发票。 八、双方约定的违约责任：

1. 如甲方不能及时供货，应承担因供货不及时造成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如连续发生二次，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如约向甲方支付货款，如逾期支付货款，那乙方每月逾期一日应按拖欠款的全额贰分息支付;如乙方逾期没有付款或拖欠货款，那甲方有权停止供货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3. 乙方在上述工程所需的钢筋必须由甲方供应，如乙方向他人购买，那甲方有权停止供货或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付清甲方的所有款项。

九、因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当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双方其他约定事项:

3. 本合同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市场风险双方各自承担; 4.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自动失效。十一、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为凭。

甲方：温州市天湖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泰舜建设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20xx年10月22日

温州市天湖有限公司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签定地点： 签定时间： 合同编号□20xx0305

乙双方共同书面确认。若每批钢材的实际市场单价和网上单价上下浮动50元/吨以内，供需双方钢材市场单价不予以调整，若超出50元/吨则按实际市场单价予以调整。

二、交货地点、交货方式和供货时间

1、交货地点：

2、交货方式：线材整卷，螺纹钢成扎(定尺)工地交货，卸车由甲方负责，但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货送到指定地点卸车(卸车时根据实际需要可能分不同地点卸车)。

1、乙方供应的钢材必须满足国家标准规定；

2、乙方承诺所供钢材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技术要求，由于所供钢材的缺陷而产生的工程质量事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损失费用的赔偿，钢材质量必须满足国家大型工程的质量要求。

五、验收

1、乙方所供钢材按照合同及甲方的有关规定，由甲方组织专人进行数量和质量的验收检验。

2、乙方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交所供物资的质保书、或合格证、或检验试验报告单，以及其它技术资料。

3、质量的初验由甲方和监理按有关规定送检，初验合格后方可签具收货单。若初验发现质量有异议时，由甲乙双方共同取样后送共同认可的有资质的试验单位检验，其结果做为判定物资质量的依据，检验不合格，乙方必须组织退货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复检的有关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4、根据验收或检验结果，如物资的数量或质量存在异议，包

括潜在的缺陷或物资来源不符合要求等，甲方应在7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异议通知书，乙方应在收到通知书3天内做出书面答复，更换有缺陷的物资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5、乙方所供钢材若出现小钢厂生产的钢材或反复出现质量不稳定现象，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钢材供销合同，由此产生的纠纷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供方有关环境和健康安全方面的要求

1、供应物资的车辆必须车况良好，进入施工现场应按规定限速行驶。

2、运输的物资要求采取必要措施捆绑牢固，确保物资运输过程不发生散落现象，保护环境不受污染和施工人员的安全。

3、物资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遇到电力、通信设施，或受到施工便道限制时，应采取相应措施，在指挥人员的引导下通过，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九、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按照甲方提供的需求计划分批组织供应采购物资(每批供应物资的数量和时间以甲方传真为准)。

(2)乙方组织供应的物资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时间供应到施工现场，以确保工程需要和工期要求。若因乙方供应不及时造成甲方停工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由于甲方付款不及时造成停工损失时不承担费用。

1、合同签订后，根据甲乙双方约定的每月20日进行结算一次。结算时甲乙双方核对本月发生的业务往来帐目，并验证乙方提供的经甲方签收的收料凭证、乙方开据真实有效的税务发票。 2、按照甲乙双方验收合格的物资数量和合同确定的单价进行结算。

十一、违约责任和双方争议的解决

1、乙方承诺若甲方确因建设单位拨付计价款不能及时到位的情况下，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货款两清自动失效。甲方(签章)：
甲方代表：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传真号：

乙方(签章)： 乙方代表：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传真号：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三

甲方(餐厅)： 乙方(供货商)：

合同签约地点：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公平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为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现就乙方为甲方餐厅供应食品类商品的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乙方作为供货商，必须具备食品类商品的供货资格，有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营业必备的证件和手续，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上述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无公章的，由负责人签名盖手印)，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二、商品名称及要求

1、名称：

2、品牌：

3、规格：

4、型号：

5、毛重：

6、净重：

7、成分组成：

8、具体包装：

三、乙方供应的上述商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的生产和销售标准，不得向甲方提供假冒伪劣、腐烂变质、有毒、超过质保期、未经检疫检验，和同类的正常商品相比有差异的货物。因此而造成的食品安全事故，或因质量问题引起消费纠纷，造成第三方顾客损失和投诉的，乙方要负责一切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并给予 元的处罚。

四、送货方式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供货周期和供货时间，按甲方提供的品名、规格、质量、特性、产地、包装、数量等要求，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不按供货时间供货，每次赔付甲方 元，以此类推。

五、供货价格

甲乙双方对具体品种每 天(天为1个周期)议价一次，确定供货价格后，不论市场价格如何变动， 日内供货价格不变。一方提出价格变动，须在该价格到期三天前提出，便于另一方进行市场调查，新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期协定的价格表终止，以新价格表为准(如双方对新价格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自行终止)。如到期三天前双方都未提出变动价格，下一个周期继续执行上一个周期的价格。

六、验收标准

1、品名、品牌、规格、数量、包装、产地等要符合甲方提供的购货清单。

2、质量及外观要求：

(见甲乙双方约定的验收标准，作为合同附件)

3、甲方按双方约定的标准验收，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标准和甲方购货清单的要求，甲方收货人员可以拒收，乙方必须及时给予更换或补充，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营业。某些货物由于密封包装和表皮的限制，不能在进货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的，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内在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及时给予退换。由于以上原因造成甲乙双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上述问题乙方在每个供货周期内不能出现2次以上，第三次罚款 元，以此类推。

七、货款结算及手续

乙方供货的商品，由乙方出具收货单据，收货单据上必须注明收货日期、品名、品牌、数量、单价、合计金额等，甲方验收后必须有四人以上签名(保管、店长、厨师长、驻点采购)才能作为乙方结账的凭证。收货单据乙方应妥善保管，丢失单据损失自负。每月 日，乙方与相应物资部先行对单，核准金额后，向甲方公司财务填报请款单，经财务及相关人员核准审批后，于每月 日支付上期货款。

甲方承付乙方的货款，可以现金支付，也可以银行划转。 银行划转：乙方须向甲方财务部提供开户行、账号等手续。 现金支付：乙方要指定专人结账，提供相应的身份证复印件备查，乙方更换收款人，须出具书面证明。

八、供货保证金

为了保障本合同的执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甲方供货及质量保证金 元(不计利息)，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10日内，甲方退还乙方供货保证金。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甲方有权动用保证金冲抵，保证金不够冲抵的，甲方有权动用未付货款冲抵。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乙方供货保证金。给甲方及第三方顾客造成的经济及名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后果严重的，甲方有权向相关监管部门举报乙方;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乙方要负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

2、乙方违反合同被处罚的，在每月支付货款时扣除。

3、乙方不得向甲方采购及验收人员提供回扣和礼品。如发现乙方和甲方相关人员里勾外连，采取以次充好、缺斤少量的办法，损害甲方利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供货保证金，不付剩余货款。

4、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货款，赔付乙方 元。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可通过法律程序处理。

十一、本合同双方签字，乙方支付供货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 方： 乙 方：

营业地点： 营业地点：

负责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四

甲方：

地址：

营业执照：

电话：

乙方：

地址：

营业执照：

电话：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乙方作为其材料配送中心之一，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甲方所需的优质装饰材料产品(详见报价表)。

二、价格条款：

1、装饰材料产品价格根据市场正常价格由双方协定。(详见报价表)

2、同等品牌质量的材料价格，乙方保证供给甲方的价格不高于其供给第三方的，同时也不应高于市场上其他经销商的价格。

3、甲、乙双方按市场行情不定期对材料价格进行调整，若市场上有同等品牌质量的材料价格比乙方低，乙方应无条件调低价格。如果市场价格下降，乙方应同时无条件按市场行情降低价格，如果甲方发现乙方没有按要求降低价格，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每次5000元。

4、若有市场原因导致材料价格上涨，乙方如需调高材料价格，乙方必须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在接到乙方的申请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经甲方批准同意后，乙方方可按上涨后的价格实行。如未经甲方批准同意，乙方擅自提高材料价格，甲方将按以下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每违约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至6000元，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5、价格表中未列出商品，甲、乙双方根据市场正常价协商定价。

三、材料配送方式：

1. 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经理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2. 甲方项目经理以电话或传真等方式通知乙方所需配送的装饰材料，并讲清材料送达的地方、项目经理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及使用的期限时间，乙方按其要求给予配送。

3. 乙方按要求将甲方所需材料运送到目的地时，甲方项目经理应验收、签字，并开具相关送货单一式四份进行核对，甲方、甲方项目经理各持一份，乙方持两份。

4. 材料运送至工地时，甲方项目经理需出具甲方的领料单，如甲方项目经理未向甲方申请领料单，乙方有权拒绝发货(如该工地所需材料特别急，并知会公司主要负责人，由该负责人与乙方达成口头共识后方可发货)。

四、运输方式：

甲方所需材料均由乙方负责安排车辆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过程中如发生材料损坏、丢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质量标准：

1. 乙方配送的所有材料必须是符合环保要求的，并将环保合格证书留存一份在甲方工程部备案，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标准，如果材料还没有国家标准的，必须达到行业或深圳市的标准。
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材料必须为正规厂家的正品货，乙方保证不向甲方提供假冒、伪劣的材料。
3. 所有板材尺寸必须达标。
4. 细木工板应保证不脱胶、不变形、面板无虫眼。
5. 所有板材表面应平整、没有裂痕。
6. 所有材料的品牌、规格、厂家、产地必须符合甲、乙双方确认的材料清单并与乙方提供的样板相符。

六、结算方式：

1. 乙方同意授权给甲方的信用额度为壹拾万元，如当月结算日之前超过信用额度，则乙方可提前结算货款。每月3日为双方结算日(如遇节假日可在节假日后结算)。
2. 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每次结算货款时，甲方从乙方未结算的货款总额中提取4%作为甲方的管理费用，若不用发票则提取6%作为管理费用。

七. 甲方责任：

1. 按照合同的约定与乙方办理结算。
2. 配合乙方开展工作，及时提供新增加的项目经理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3. 甲方需乙方配送的材料尽可能提前通知乙方，给乙方提供必要的时间安排配料工作。

八. 乙方责任:

1. 乙方务必按甲方限定的时间及时送货。(关内没有特殊要求的，上午12时之前下单，当天下午5时30分前必须送到;中午12时之后下午4时之前下单，当天必须送到;下午4时后下单第二天上午12时之前必须送到。有特殊要求的加急情况，乙方应即时解决。关外依实际情况而定)。如乙方没有按约定的时间配送材料，影响到工程进度的，每次向甲方支付500-1500元不等的违约金;情节轻者，不影响工程进度的，视为投诉。
2. 若有甲方项目经理拿现金到乙方提货，乙方必须通知甲方工程部经理，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000至10000元不等的违约金。
3. 若有甲方客户单独与乙方购货，乙方必须知会甲方有关人员，然后依照甲方意思给予定价、发货。
4. 保证不做有损甲方形象及利益的行为。

九. 违约条款:

1. 如甲方向乙方发出配送材料要求，乙方有货却谎称该材料缺货或断货而不向甲方按时供货，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 若乙方配送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质量达不到国家标准，乙方负责无条件退货并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3. 若乙方配送的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或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要求(第五条的约定)，一经甲方发现，乙方应于甲方发现当日按照报价表上该批材料价格的十倍赔偿甲方，并无条件接受退回不合格材料，同时乙方不得再收取其在甲方未结算的所有款项。

十、合同期限：本合同执行日期从年月日开始。

十一、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双方应严格执行，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可提请法院裁决。

十二、材料规格及报价表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五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谋求共同发展，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内容如下：

一. 特约经销期及区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乙方特约经销期。

二. 供货品种、规格及价格：甲方供货价格为出厂价供货给乙方（不含税）。如有调整，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且每次调价，甲方必须保证有理有据。

收到乙方汇款凭证传真件后即安排生产，正常情况下，全款到帐后3天内发货，交货地点为_____甲方代办运输。

四. 货物的运输及验收事项：甲方可按乙方指定的到货地点代办货物运输，在货款全额到帐的情况下，乙方每次备货__ __万元以上，运费由甲方负责；__ __万元以下运费由乙方自行承担。每次运费由乙方垫付，在下次货款中扣除，客户在收到甲方的货物后，应当场验收、提货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盖章确认，客户在验收货物的数量、毁损等情况未提出书面异议的，甲方视为乙方已验收无误，如发现有异常的应立即通知甲方处理。

五、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六、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从乙方进货款到甲方帐户起生效。本合同签定后十日内，乙方未向甲方订货，则甲方可认定本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真： 电话： 传真 邮 编：

邮编：

日期□ 20xx 年 月 日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六

出 买 方：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 职务：

联 系 地 址： 邮政编码：

买 受 方：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 职务：

联 系 地 址： 邮政编码：

甲乙双方本着长期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由乙方制造或代理的产品事项，达成本供货协议，并就此协议以下方面达成一致的商务约定：

1、产品数量

鉴于长期供货合同的特殊性，本合同产品数量以乙方的实际需要为标准，最终按照双方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

2、供货期间

本合同甲方向乙方供货的期间为 年，自本合同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开始计算。本供货期间届满，本合同自动终止。

3、合同价款及支付

3.1 合同价款

3.1.1 经双方协商确认，甲方出售给乙方的产品单价详见附表1 。

3.1.2 考虑到市场的变化和双方的利益，以及本合同确定的长期关系，双方一致同意，当本合同约定的产品的市场价格连续三个月上涨或下跌超过本合同约定单价的时，双方应达成补充协议重新确定单价并协商解决此前三个月已经结算货款的追加或退还问题。

3.1.3 如双方无法就新的单价达成一致意见，则仍按照本合同3.1.1条约定的单价与市场实际单价之间差价的 50 %上涨或下调，但对于此前三个月的结算不再调整。

3.2 货款的结算与支付

3.2.1 周期

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与甲方采取月结的方式结算价款，即以一个日历月为一个结算周期，每月的 15 日至25 日为本结算周期的核对期和上一个结算周期的付款期。

3.2.2 结算

双方应在核对期共同就本结算周期发生的提货单、收货单、退货单等有效单据进行核对，核对一致后确定该结算周期内乙方实际收到的甲方货物数量，按本合同3.1条约定的单价计算该结算周期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总价款。

3.2.3 付款

正式发票提示乙方付款，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迟延付款的，按照日万分之二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金。

3.3 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采用现金/支票的方式以人民币支付。甲方提供并确认其帐户如下：

开户银行：

帐 号：

单位名称：

4. 交付

4.1 交付方式

4.1.1 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确认本合同约定之产品的交付方式为甲方送货至乙方指定的地点。具体程序为：乙方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发出书面送货通知（传真、邮寄、专人送达均可），送货通知应该记载明确乙方需要的产品型号、数量及送货时间，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应按通知的要求在乙方指定的时间内将乙方指定数量、型号的产品送到指定的地点。

4.1.2 甲方因送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4.1.3 在甲方将产品送达至乙方指定的地点之前，无论乙方付款与否，该产品的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检验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接收后，该风险始转移给乙方。

4.2 交付地点

4.2.1 乙方指定的甲方交付地点为： 。

4.2.2 如乙方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改变送货地点的，以乙方向甲方发出的送货通知所实际记载的送货地点为准，如乙方在送货单上没有记载送货地址的，视为送货地址为4.2.1条指定的地址。

4.3 甲方向乙方交付产品时，应该由甲方或实际承运人向乙方提供送货的产品清单并留存一份给乙方保存。乙方接收人员在送货单上的签字或乙方在该送货单上的盖章行为，视为为甲方完成交付义务。但上述行为仅表明乙方接收了甲方发送的如该清单所列的数量、型号的产品，并不表示乙方已经检验完毕，乙方检验应该在检验期内进行。

4.4 甲方应按照乙方送货通知指定的期间向乙方履行交付义务。如甲方超出乙方指定的交付期日交付的，乙方可以拒绝接收，同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包括乙方因此延误工期形成的罚款、损失以及临时购买其他替代产品的差价。

5. 检验及质量保证

5.1 在甲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按照本合同第4条的约定交付乙方后，乙方应首先即时对甲方送货的数量、型号进行清点、检查，并在甲方或承运人提供的送货单上签字。对于产品数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只按照实际接收的数量签收。对于产品型号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乙方有权只签收符合约定的部分，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由甲方负责调换，因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负责。

因上述情况导致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数量接收产品的，对未接收部分的检验期间顺延，且乙方有权仅就实际接收的数量付款。

行检验。对于乙方检验后出现的该产品内在的、不宜发现的质量问题，甲方需依法在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承担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

5.3 双方经过协商一致确定检验期间为自乙方收到甲方的产品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应当在检验期间内将产品的存在外观上或其它明显质量瑕疵的情形通知甲方。乙方怠于通知的，视为产品质量无外观上的或其它明显的质量瑕疵。

5.4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售的产品符合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确认出售给乙方的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 ，自该产品标明的出厂日期开始计算。同时甲方承诺乙方接收产品后，实际享受的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乙方有权就自其接收之日起质量保证期已经不足 的产品要求甲方调换，因此发生的运输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5.5 因甲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可暂扣尚未支付给甲方的货款用以抵偿其损失，或在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了相应的赔偿责任后再行支付甲方。乙方因本条所述原因暂扣甲方货款的，不属于逾期付款，不支付迟延履行金。

6. 退货

6.1 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退货并要求甲方退还全部货款。

6.2 对于乙方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发生经济损失的，甲方在退还全部货款后还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 违约责任

7.1 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之约定，即视为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2 本合同针对违约方的具体违约行为需承担的违约责任约定不明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行为所发生的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包括守约方因此需要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责任。

7.3 对双方都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8.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事件”指一方无法控制的，致使该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事件。

8.2 若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应尽其最大可能减少损失。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无需对因不能履行或损失承担责任，并且不得视为对本合同的违约。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最大限度的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尝试恢复履行受影响的义务。

9. 通知

9.1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或其他联系应以中文书写并可通过人工送递或航空挂号邮寄（预付邮资）、公认的快递服务或以传真发送至另一方的指定地址，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按以下方法予以确定：

9.1.1 人工投递的通知，视为人工投递之日送达；

9.1.2 航空挂号邮寄，视为邮戳日期后第十天送达；

9.1.3 快递送达的通知，视为服务机构发出后第五天送达；

9.1.4 传真发送的通知，视为发送日后第一个营业日送达。

9.2 指定的通讯地址以合同开头所标明的联系地址为准，任

何承租方更改通讯地址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通知则视为原地址有效，不得以联系地址变更为由主张没有收到对方的通知，对方发往原联系地址的通知视为已经送达。

10. 附则

10.1 合同的修改和变更：对本合同或其附件的修改只可通过经双方授权的代表签署中文书面协议进行。

10.2 可分性：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单独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10.3 文字：本合同以中文签署。

10.4 完整协议：本合同包括其附件构成双方之间就本合同所涉事项的全部协议，取代双方之前就合同事项达成的所有口头和书面的协议、合同、谅解和联系。各条款的标题仅为便于参阅而设，不具法律效力。

10.5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下的权利是累积性的。除非法律另有明确规定，否则，这些权利应被视为可以并行不悖。

11. 其他

11.1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11.3 本合同的附件是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依其规定对合同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11.4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5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七

购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甲方现有教练车日常维护、保养所需零配件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必须将现有教练车的车号、车型、发动机型号，底盘型号等详细档案列出明细告知乙方，便于乙方及时调货、通报价格之用。
2. 甲方次月初将上月所购配件的日常使用情况，质量如何，有无异常现象等资料反馈给乙方便于乙方与厂家联系更换。
3. 甲方从乙方购置的总成件、组合件、纯正部件、横向产品中的大件（如轮胎、电瓶等），应同乙方确认做出标记，以备在保修期内更换。
4. 甲方平时突发事件所需配件和应急配件需在当日晚八点前凭旧件报给乙方备货。
5. 甲方以月结的形式于每月末与乙方核对购置清单无误后于次月10日内对公转账付款。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对甲方现有车辆所需的零配件实行24小时服务，负责送货给甲方，并对所供配件质量承担全部三包责任。
2. 乙方对提供给甲方的总成件、组合件、纯正部件、横向产品中的大件。分别做上标记加以确认。在国家规定的三包标准与厂家承诺的三包范围内进行更换。
3. 乙方应定期与甲方联系，对所售零配件给甲方日常使用的情况进行跟踪服务，以确保甲方车辆的正常运营。
4. 乙方销售给甲方的各种零配件均以市场批发价与甲方结算。
5. 乙方每月底与甲方核对当月甲方所购置的零配件品种、数量、单价等无误后，按税务要求开具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付款。另：应急维修乙方代购的配件也参照此条款月底结算。
6. 乙方对甲方所需的应急用零配件，有义务帮助其另行购置，并对其质量承有三包责任。

三、争议解决

1.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规定不明之处由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违反本协议引起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双方应尽可能的继续履行本协议除争议事项外的其余部分。

四、其它事宜

1. 本协议期限为壹年，自20xx年4月日至20xx年4月日，供货

期满，如需续约，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协议。

2. 协议签定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对公账号信息等。

3. 未尽事宜，由甲方在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协议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双方单位签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八

甲方（需方）_____乙方（供货商）

本学期由_____为甲方食堂供应_____。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并让甲方用上安全卫生的放心食品，确保甲方全体师生员工的身心健康，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特签定供货合同如下：

1、乙方必须将本公司（或本商店）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原件送交甲方查验，并向甲方提供本公司（或商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卫生许可证复印件以及公司（或商店）经营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供甲方备案）

2、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的食品（原料、调料）品名、规格、数量等要求及时进行供货。乙方供货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立即退货。

3、乙方所供食品（原料、调料）的卫生、质量及包装等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的要求，如因食品（原料、调料）本身质量问题而引起甲方出现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4、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甲方所需要的有关食品资料：食品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卫生许可证复印件以及食品检测报告等。

5、乙方向甲方供应的食品（原料、调料）价格按照批发价或优惠价确定。

6、货款按月结清。

7、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进行补充。

8、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执行时间为一学期：自200 年 月 日起至200 年 月 日止，合同期满另行续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签名： 经营负责人签名：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安防长期供货协议合同篇九

甲方(购买方合同编号：

乙方(销售方 签订地点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二、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产品质量标准按下列第(2)项执行：

(1)按标准执行，执行标准文号代码：。

(2)双方约定：_严格按国家标准执行。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全新、符合质量标准、性能稳定可靠、数量完整的产品。

三、交(提)货方式、数量、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和数量：乙方收到甲方的《采购计划单》后在规定时间内回传确认并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货。甲乙双方确认的《采购计划单》作为合同有效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实际交货数量以甲方出具的入库单为准。乙方若供应超出甲方《采购计划单》数量范围的产品，甲方有权拒收超出部分的产品；乙方交货数量短少的，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再补齐短少部分数量的产品。

3、乙方在送货时应正确填写送货单，明确标明“产品名称、规格、数量”等送货单所有内容。

4、乙方送货时需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

5、乙方应在甲、乙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全部送到甲方《采购计划单》中指定地点，_乙_方负担运输费用。

四、包装标准

1、包装标准和费用、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符合包装标准；包装物不计价不返还_。

2、乙方提供的包装应能保证产品完好并符合长途运输要求，包装物不予回收(如可回收的应在合同中另行约定)。因包装不符合甲方要求或不能保证产品完好而造成产品、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任何损害，乙方应给予全额赔偿；甲方对外包装破损、明显变形等不良包装的产品有权拒收。

五、产品验收

1、甲方按照合同第一条和第二条内容作为验收标准进行产品数量、包装验收，甲方有权在验收合格并入库后_十五_日内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二_日内负责处理；如遇有严重技术问题或重大质量事故，乙方应在_24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调试和解决。否则，即视为默认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同时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损失及费用)。

2、如乙方对质量认定有异议，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一个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复检要求，复检按以下方式进行，双方一致确认复检结果为最终判定。复检期间乙方仍应按上述条款执行。

(1) 复检由甲方委托中介机构进行鉴定；

(3) 经中介机构鉴定为不合格的，视为乙方未完成了本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承担因此产生的鉴定费用。

3、甲方验收前的一切产品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1、乙方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检验合格后，由甲方将本批入库具体数量、总金额等及时反馈至乙方。甲方在收到乙方有效的 增值 税票票据(税率为 17 %)后_45日内付款。乙方提供的发票如属伪造，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发票总金额10倍的违约金以及合理的律师费、诉讼费。

2、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 十五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由其应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1、如因乙方原因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并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下同)。

2、如乙方逾期交货的，按日承担逾期产品价值的 3 %的违约金;如因此延误甲方生产或造成甲方停产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3、如乙方所交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检验不合格的或已经入库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自行运回，并承担相应的仓库代保管费用。乙方负责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或维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及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乙方不能修理、调换的或者经再次修理、调换仍不合格的，按不能交货处理，由乙方承担不能交货的违约责任。

4、如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必须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全部损失及违约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承诺如遇市场价格整体调整，按变动价格和当期乙方报价的二者中最低价予以送货、核算货款；本年度已固化的产品价格按固化中标价执行(固化价格的产品见合同附件)。在市场价格变动正负10%时要主动告知甲方采购部门，否则，将处以该物品价格20-50倍的罚款并停止供货或扣罚质保金并停止供货。

6、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甲方员工个人提供钱、物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伍拾万元的违约金。乙方不得借款借物给甲方员工；否则，视为商业贿赂。

八、不可抗力

双方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由于严重火灾、台风和地震及其他无法预见、人力不可抗拒事故而影响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发生不可抗力事故一方应立即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传真或快件通知对方，发生不可抗力事故一方对此不负迟延履行违约责任，但须于事故发生后3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递交给另一方确认，双方协商解决。

九、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一切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来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按下列(1)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任何变更或解除须取得双方的书面同意。

3、其他约定： 无

4、乙方已阅读并接受本合同及附件的所有条款，乙方对本合同及附件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

5、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

6、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_____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行： 开户行：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账 号： 账 号：